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 01

债券代码：112849

债券简称：19 牧原 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发挥各自领域内的丰富经验与资源优势，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与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久盈”、“乙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目标，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战略合作伙伴。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

名称：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丁德胜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华夏久盈是经原保监会批准，由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是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资金投资和管理主要平台。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按照“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合作思路，在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合作。

1、基于乙方在资金合作渠道上的成熟资源，向甲方推荐各类金融机构、资产管理机构等优质社会资本。

2、基于乙方在金融专业领域的优秀团队和丰富经验，在符合乙方风险控制

要求并通过乙方内部审批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金融服务合作，合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优先股、债券、非标债权和产业基金等。

3、为保证本协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应建立全方位的信息沟通机制和多层次的组织协调机制，加强沟通、探讨、合作和执行，双方均有义务协调并督促各自成员将战略合作协议事项积极推进并有效执行。

4、甲乙双方在落实战略合作协议时应当遵循有步骤、有重点的原则，可以先从条件较为成熟的项目入手，逐步将合作的广度推向其他合作项目，最终实现双方的全面合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华夏久盈双方本着“平等自愿，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业务合作伙伴关系，将促进双方今后展开更多层次、更多领域的深度合作。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风险防范能力，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是甲乙双方开展合作的战略合作协议，构成双方开展具体业务合作的基础。本战略合作协议是双方形成合作关系的意向性文件，涉及的具体业务以后续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为准。

公司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根据本协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